**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招标书**

**一、招标项目**

1、项目名称：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下称“招标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可回收和不可回收的废旧物资处置。

2、废旧物资类型：

1）可回收废旧物资：塑料、纸质物料、结构件（塑包铝材等）、铝料、元器件引脚、电子元器件、铁、铜、钢等金属物料，以及其他可回收的废旧物资。

2）不可回收废弃物：招标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可回收的工业垃圾、生活垃圾等。

3）可回收废旧物资及不可回收废弃物共确认一名中标方。

3、招标期限：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处理周期具体如下（招标人可以根据现场废旧物资堆放实际数量适时调整频次）：

1）可回收废旧物资：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处理周期 | 装货地点 |
| 1 | 纸质物料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日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2 | 塑料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2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3 | 铝料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3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4 | 结构件（塑包铝材等）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3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5 | 元器件引脚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6 | 电子元器件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7 | 铁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8 | 铜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9 | 钢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月 | 招标人指定可回收废旧物资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2）不可回收废弃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处理周期 | 装货地点 |
| 1 | 工业垃圾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日 | 招标人指定不可回收废弃物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 2 | 生活垃圾 | 以现场实物为准 | 1次/每日 | 招标人指定不可回收废弃物堆放地点（回收人自己搬运整理） |

5、结算周期：

1）可回收废旧物资：中标方预缴10万元废旧物资处置款后，方可进入招标人指定场所处置废旧物资。中标方可先用预付款抵扣，预付款不足以抵扣，中标方应于处置废旧物资当天缴交预估处置款后方可办理出厂手续。甲乙双方应于每月 29 日（遇节假日顺延）对上月29日至本月28日处置的可回收废旧物资进行结算，并预缴下月废旧物资处置款。

2）不可回收废弃物：针对我司不可回收废弃物每车需支付的处理费进行招标。装载的车辆的载重量需达3吨左右，且不可回收废弃物需装载满车后，经双方确认无误及做好相关的移交手续后方可离厂。根据中标人每日处理的不可回收废弃物车数乘以中标方所投中标单价确认招标人需支付给中标方的处理费。甲乙双方应于每月 29 日（遇节假日顺延）对上月29日至本月28日处理的不可回收废旧物资进行结算。

3）中标方最终支付给招标人的处置款为扣除处理不可回收废弃物应付款后的金额。

6、中标方处置可回收废旧物资及不可回收废弃物车辆出厂应办理由财务部开据的出厂凭证。

7、招标物料行情监控执行：

针对招标物料中的纸质物料、铝料、塑料、铁、铜等物资进行价格监控具体可根据目前网上可查询到的行情: 微信订阅号：99废纸之家、上海有色金属网中ACD12（废铝）、国产月均价、[SMM 1#电解铜](https://hq.smm.cn/tong)的行情月均价、卓创资讯塑料网或回收站点资讯；以此些物料2019年12月份招标报价时的平均价格来作为纸质物料、铝料、塑料、铁、铜的涨幅依据。若涨幅未超过如下表所示的允许涨幅范围的按中标单价执行，反之涨幅超出允许涨幅范围的，超出的范围中标单价也做相应的调整至此范围。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物料名称** | **监控依据** | **允许幅动范围** |
| 1 | 纸质物料 | 微信订阅号：99废纸之家 | ±10% |
| 2 | 铝料 | 上海有色金属网ACD12（废铝） | ±10% |
| 3 | 塑料 | 卓创资讯塑料网 | ±10% |
| 4 | 铁 | 目前网上可查询到的行情或回收站点资讯 | ±10% |
| 5 | 铜 | 上海有色金属网[SMM 1#电解铜](https://hq.smm.cn/tong)的行情 | ±10% |

**二、投标人须知**

1、投标文件应于2021年12月10日17：00前递交至招标人法务专员处签收（联系电话：0592-7263613；地址：厦门市同安区西柯镇美溪道676号，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办公室或直接发邮箱：[zbtopstar@topstar.com.cn](mailto:zbtopstar@topstar.com.cn)。

报价截止日期：2021年12月10日17时

评审预计时间：2021年12月11日 至2021年12月15日

咨询联系方式：

经办人：陈先生电话：0592-7263738邮箱：zqchen@topstar.com.cn

2、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投标人企业三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已办理三证合一的，提供新版营业执照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进行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投标人回收物资资质证明（经营许可证的经营范围：工业废品回收，生活废品回收）

5）垃圾处理：需说明有明确的工业垃圾及生活垃圾处理去处。

6）投标报价书

以上文件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文件应密封封装，并在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4、以下情况视为无效标：

1）投标文件未密封封装或未在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2）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

3）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残缺的

5）投标文件弄虚作假的

6）投标文件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7）其他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

5、废旧物资处理现场由招标人指定，中标人处理完废旧物资后需将现场清理干净（含投标人认为无回收价值的废旧物资），在过磅前招标人有权回收招标人有可利用价值的物资。

6、中标人需在周一至周六上午7：30前到指定现场处理公司生活、工业垃圾和可回收废旧物资（特殊情况的周日也要进行清理），中标人需服从我司安全、卫生、环境等方面的管理规定；

7、废旧物资按类别分别过磅结算，物料中含两种或两种以上材质的，按材质的比例结算

8、投标人应在12月6日前向招标人指定账户缴交5万元投标保证金，并注明“投标保证金”字样。

9、招标人与中标候选人签订废旧物资处置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但有以下情形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串标、围标的

2）投标人弄虚作假或采取不正当竞争骗取中标的

3）中标候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中标候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缴交或足额缴交履约保证金的

**三、评标**

1.招标人将组织相关职能部门人员组成评标小组，根据投标人的资质、服务质量、投标价格、诚信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标。可回收废旧物资以最高价中标，不可回收废弃物以最低价中标。如遇特殊情况可进行二次议标。

2.确定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向第一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3.中标候选人应于接到中标通知书后15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逾期不签的，视为中标候选人自动放弃中标项目，招标人可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

4.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指定账户缴交10万元的履约保证金（若中标候选人将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则中标人应出具确认函，并于规定时间内补足不足的部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交或足额缴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中标项目。

5、中标人进行回收物资过磅时，至少需有我司两名工作人员在场监督，过磅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6、中标人在正常物资回收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盗窃非废弃回收物料、以好充次等行为，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扣押履约保证金，同时视情节严重情况保留向公安机关举报的权力；

7.招标人指定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账号：40337001040004576

开户行：厦门农行西柯支行

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日

参与报价单位声明：本单位确认已认真阅读以上条款，知悉并理解各条款的概念、内容及法律效果, 如我方中选，则本说明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报价单位签章（公章） ：

报价单位法人或授权人签章：

日期：